

## 重庆市紫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特别提示

重庆市紫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紫建电子”或“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17,700,800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并在创业板上市申请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创业板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注册(证监注册[2022]1260号)。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为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金证券”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发行人的股票代码为“紫建电子”,股票代码为“301121”。

本次发行最终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61.07元/股,发行数量为17,700,800股,全部为新发行发行,无老股转让。本次发行价格不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公募基金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公募基金”)、全国社会保障基金(以下简称“社保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以下简称“养老基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以下简称“企业年金基金”)和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规定的保险资金(以下简称“保险资金”)报价中位数、加权平均数孰低值。

依据本次发行价格,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不参与战略配售,本次发行不安排向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及其他外部投资者的战略配售。最终,本次发行网下战略配售投资者、初始战略配售股数与最终战略配售股数的差额885,400股回拨至网上发行。

战略配售回拨后,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本次发行网上发行数量为12,656,300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71.50%;网上发行数量为5,044,500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28.50%。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为17,700,800股,网上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回拨情况确定。

根据《重庆市紫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网上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9,756.97145倍,超过100倍,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将网上发行的规模进行调整,将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20%(向上取整至5000股的数量倍,即1,350,500股)由网下回拨至网上。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9,115,800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51.5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8,585,000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48.50%。回拨后本次网下发行的中签率为0.0174424360%,有效申购倍数为5,733.14415倍。

本次发行的网上、网下认购缴款工作已于2022年8月1日(T+2)结束。

### 一、新股认购情况统计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深交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提供的数据,对本次战略配售、网上及网下发行的新股认购情况进行了统计,结果如下:

### (一)战略配售情况

本次发行不安排向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及其他外部投资者的战略配售。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不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

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公募基金、社保基金、养老金、企业年金基金和保险资金报价中位数、加权平均数孰低值。依据本次发行价格,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不参与战略配售。最终,本次发行网下战略配售投资者定向配售。

### (二)网下新股认购情况

1.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股):8,429,157  
 2.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元):514,768,617.99  
 3.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的股份数量(股):155,843  
 4.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的金额(元):9,517,332.01

### (三)网下新股认购情况

1.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股):9,115,800  
 2.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元):556,701,906  
 3.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的股份数量(股):0  
 4.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的金额(元):0

### 二、网下比例限售

网下发行数量采用比例限售方式,网下投资者应当承诺其获配股票数量的10%(向上取整计算)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上市之日起6个月。即每个配售对象获配的股票中,90%的股份限售期限,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开始计算。

网下投资者参与初步询价及网下申购时,无需为其管理的配售对象填写限售期安排,一旦获配即视为接受本公告所披露的网下限售期安排。

本次发行中,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股份数量为9,115,800股,其中网下比例限售6个月的股份数量为913,716股,约占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股份数量的10.02%,约占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总量的1.61%。

### 三、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情况

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股份全部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本次发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股份的数量为155,843股,包销金额为9,517,332.01元,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股份数量占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总量的比例为0.88%。

2022年8月3日(T+4日),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包销资金与网下、网上发行募集资金扣除保荐承销费(不含增值税)后,一起划转发行人,发行人将向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提交股份登记申请,将包销股份登记至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证券账户。

### 四、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网上、网下投资者如对本公告所公布的发行结果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021-68261318, 021-68826809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发行人:重庆市紫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8月3日

## 广东魅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MINSHENG SECURITIES CO.,LTD.

广东魅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魅视科技”、“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不超过5,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监会证券发行审核委员会(以下简称“发审委”)审核通过,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为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生证券”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发行人的股票代码为“魅视科技”,股票代码为“001229”。

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市场情况、同行业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公开发行股票价格为21.71元/股,发行数量为2,500.00万股,本次发行不进行老股转让,发行股份全部为新发行。

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1,500.0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6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1,000.0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40%。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250.0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1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2,250.0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90%。

本次发行的网上、网下缴款工作已于2022年8月1日(T+2)结束。一、新股认购情况统计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以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供的数据,对本次网下、网上发行的新股认购情况进行了统计,结果如下:

1.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股):2,247,412  
 2.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元):486,682,014.52  
 3.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股份数量(股):82,588  
 4.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元):1,792,985.48

### (二)网下新股认购情况

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股份全部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本次发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股份的数量为82,588股,包销金额为1,792,985.48元,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股份数量占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总量的比例为0.88%。

2022年8月3日(T+4日),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包销资金与网下、网上发行募集资金扣除保荐承销费(不含增值税)后,一起划转发行人,发行人将向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提交股份登记申请,将包销股份登记至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证券账户。

### 四、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网上、网下投资者如对本公告所公布的发行结果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010-85112799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发行人:广东魅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8月3日

## 浙江海正生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 网上路演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海正生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委员会审核通过,并已经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注册(证监注册[2022]847号)。

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担任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通过网下初步询价直接确定发行价格,网下不进行老股转让。

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

1.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股):2,459,330  
 2.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元):54,200,444.30  
 3.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股数(股):670  
 4.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元):14,545.70  
 放弃缴款认购的网下投资者具体名单如下:

序号	投资者名称	配售比例名称	配售对象数量	初步配售数量(股)	初步配售金额(元)
1	郭华印	郭华印	P602530001	134	2899.14
2	王肇强	王肇强	P597610001	134	2899.14
3	孙福晶	孙福晶	P491710001	134	2899.14
4	王华生	王华生	P45210001	134	2899.14
5	曾力	曾力	P51380001	134	2899.14
合计					

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情况  
 网上、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股份全部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股份的数量为83,258股,包销金额为1,807,531.18元,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股份数量为0.33%。

2022年8月3日(T+4日),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发行包销资金与网下、网上发行募集资金扣除保荐承销费后一起划转发行人,发行人将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交股份登记申请,将包销股份登记至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证券账户。

三、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上述投资者对本次公告公布的发行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010-85112799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发行人:广东魅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8月3日

## 浙江海正生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 网上路演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海正生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委员会审核通过,并已经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注册(证监注册[2022]847号)。

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担任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通过网下初步询价直接确定发行价格,网下不进行老股转让。

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

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回拨情况确定。

为了方便投资者了解发行人的有关情况和本次发行的相关安排,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就本次发行举行网上路演,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1.网上路演时间:2022年8月4日(T+1),周四14:00-17:00;  
 2.网上路演网址:  
 上海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einfo.com  
 上海路演-中国证券网:https://roadshow.cnstock.com

3.参加人员:发行人、董事会管理主要成员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相关人员。  
 4.路演内容:浙江海正生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意向书全文及相关资料,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

发行人:浙江海正生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8月3日

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

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

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

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

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

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

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

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

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

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